

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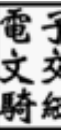
地址：22001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號
B1

承辦人：張亞蓉

電話：(02)29603456 分機8430

傳真：(02)29689917

電子信箱：aw1922@ntpc.gov.tw



受文者：新北市蘆洲區鷺江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3月11日

發文字號：新北教研資字第1100426491號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四 (1102568522_110D2100252-01.pdf、1102568522_110D2100253-01.odt)

主旨：有關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以下簡稱國教署)辦理

「110學年度中小學科學教育計畫」補助案，請各校踴躍
提出申請，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國教署110年3月5日臺教國署高字第1100026832號函辦理。

二、本案計畫申請相關規定說明如下：

(一)單一學校經費以不超過新臺幣25萬元整為上限，請各校
確實依「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專案補助中小學科學
教育計畫申請作業要點」提報。

(二)依前揭作業要點第3點第1項及第4點規定，第一類補助對
象為公私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補助類別未含「環境與
科學教育推廣活動」。

(三)有意願申請學校，請於110年4月15日(星期四)前檢附
相關計畫一式6份，以掛號郵寄至本局教育研究及資訊發
展科張亞蓉收(地址：22001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一段

公文交換章

34

裝

訂

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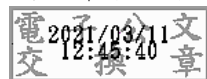
161號B1)，俾利彙整轉送(送件日期以郵戳為憑，逾期不予受理)。

三、本案補助經費經國教署複審後核定，預計於110年7月前函知各校。

四、檢附「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專案補助中小學科學教育計畫申請作業要點」及「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中小學科學教育計畫補助申請表」各1份。

正本：新北市各公私立高中職暨國中小

副本：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